

# 國立西螺農工115年進用約僱人員甄選簡章(草案)

壹、依據：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。

貳、甄選職別及名額：

一、職別：約僱人員(職務代理)。

二、名額：正取1名

參、工作地點：國立西螺農工(64841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4號)。

肆、公告方式：

本簡章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<http://www.dgpa.gov.tw/>)及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hlvs.ylc.edu.tw/>)。

伍、簡章、報名表、個人基本資料表：請自行上本校網站下載列印。

陸、僱用期限、工作內容及薪津：

一、僱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至115年11月2日止(如代理原因消失，則自動解職)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辦理本校行政相關業務。

(二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三、薪津：依「約僱人員報酬標準表」按月支給250薪點(約新臺幣34,775元)。

柒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
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
二、須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，且具有電腦文書及一般文書業務處理能力。

捌、報名方式、手續：

一、一律採取通訊報名方式，報名時所繳附之資料恕不退還。

二、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(另請繳交A4白色紙張規格之證件影本各1份)並將「個人基本資料表」mail至 [ccs611@hlvs.ylc.edu.tw](mailto:ccs611@hlvs.ylc.edu.tw)。

(一)報名表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。

(三)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(四)身心障礙手冊(無則免附)。

(五)退伍令或無兵役義務證明(女性無則免附)。

(六)特殊身分證明文件(例如原住民等，無則免附)。

三、報名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22日(星期五)止(以郵戳為憑)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(64841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4號)人事室收。

四、報名人員寄出報名表件後，請以電話洽詢確認本校是否已收到。洽詢

電話：(05) 5862024-611、612。

五、報名人員經資格審查符合者，擇優通知面試，資格不符者或報名文件未齊全、未獲甄試或經甄試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玖、甄選方式：以口試方式進行甄選。

拾、甄選完成後，將甄選結果，依程序報請本校校長圈定。本職缺得視面試成績酌增候補若干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3個月內，惟應徵者均不合適，亦得從缺。

拾壹、放榜及僱用：

一、正取及備取人員名單於115年5月29日（星期五）17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通知正取人員。

二、正取人員應於本校通知之日期、時間前來報到並簽約，逾時未報到及未完成簽約手續者，視同棄權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。

拾貳、報名人員如資料提供不實或有遺漏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負責，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，資格不合或未獲錄取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
拾參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或其他重大事故，致甄選日程須作調整變更時，於本校網站周知，必要時並予個別通知。

拾肆、經甄選錄取者，須同意本校依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及查閱辦法」查閱，經查閱為登記性侵害犯罪被害人，一律予以註銷錄取資格。

拾伍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